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表采购单位蒙城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确认公司为“蒙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的中标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蒙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2. 中标范围：1) 新建一座日处理 1050 吨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分两期建设，本项目仅包含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内容，一期规模为 700 吨/日；2) 原垃圾填埋场的委托运营服务；3) 日处理 300t 渗滤液处理站的存量资产经营权转让；4) 新建 46 万 m³ 垃圾填埋池的存量资产经营权转让。

二、采购项目情况

1. 采购编号：2017FWJN3434
2. 开标时间：2017 年 8 月 4 日上午 10:00
3. 采购人：蒙城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4.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成交条件

1. 合作期限：垃圾填埋场委托运营期 5 年；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期 30

年（含建设期）

2. 总投资估算：约 31400 万元

3. 成交价格：垃圾处理费补贴单价 40 元/吨；委托运营费用 20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截至公告日，公司尚待与采购单位签订关于本项目的特许经营协议，公司将依据项目中标后的协议签署及项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成交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